



丛书主编：陈瑞武
刑法常见罪名立案追诉标准
与疑难指导
丛书

扰乱公共秩序罪

立案追诉标准 ——与疑难指导——

国家检察官学院职务犯罪研究所
—— 编 ——

孟 睿 王桂欣 著

更新 现行有效立案追诉标准 更全 全面汇总办案常用依据
专业 专家解答实务疑难问题 实用 重点详解常见犯罪构成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刑法常见罪名的立案追诉标准与疑难指导丛书

扰乱公共秩序罪立案追诉标准与疑难指导

孟睿 王桂欣 著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刑法常见罪名立案追诉标准与疑难指导”丛书总序

2020年11月16日至17日，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的一个重要成果，就是首次提出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当前，国际形势发生了复杂深刻的变化，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社会结构发生新变化，违法犯罪也表现出一些新形式、新特点，政法工作面临许多前所未有的新情况、新问题，给政法队伍提出新的时代课题、赋予新的历史使命。面对形势任务新变化、党和人民新要求，政法队伍建设面临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队伍至关重要。^[1]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队伍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内容。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导司法实务人员正确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和相关规定的真实内涵、分析解答司法实务人员在适用刑法当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提升司法实务人员办案的能力和素质，同时为了激发专家学者及司法实务人员对刑法理论和实务的研究热情、为广大读者提供学习参考，我们组织了相关领域兼具理论造诣和实践经验的专家和学者编写了这套“刑法常见罪名立案追诉标准与疑难指导”丛书。

本套丛书的设计和撰写着力体现三个特点：

一是聚焦刑法常见罪名，重点解决疑难问题。根据司法办案实际，本丛书重点选择了近些年来司法实践中多发、高发、新增的罪名为研究对象，使丛书的研究更具针对性和实用性。同时，丛书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全面梳理刑事案件在司法认定中常见的争议和疑难问题，分析观点要义、解读办案依据、提出解决方案或倾向性意见，切实提升司法实务人员办理疑难案件的能力和水平、开拓刑法学理论研究的深度和广度。

二是反映刑事立法的新发展，全面梳理各罪办案依据。丛书紧跟新时代刑事立法和司法工作的发展，结合新颁布的刑法修正案、司法解释、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导性案例和其他司法文件编写，并将这些办案依据按罪名进行了全面、集中的梳理和列举，方便司法实务人员和法学研究人员查询参考，是很实用的桌边工具书。

三是注重理论与实践密切结合，呈现刑法研究新成果。本丛书既不同于一般的教材讲义，也不同于法律法规汇编。丛书在阐明各罪一般理论、梳理办案依据的同时，将解决司法疑难问题作为写作的重点和亮点；在强调解决司法实务问题的同时，又着力进行刑事政策、刑法理论的分析解读，从而全面提升办案人员的政治素养、理论素养、业务能力，也使刑法研究更加贴近实务、有的放矢。

我们希望通过编写、出版本丛书，与广大司法实务人员和法学研究人员一道，促进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理解和贯彻落实，不断提升办案和研究能力，助力高素质法治队伍的建设，切实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做出积极贡献。

缪树权

2022年7月

[1] 习近平：《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载《求是》2015年第1期。

- 第一章 妨害公务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本罪的犯罪对象
 - 二、如何理解“依法执行职务”
 - 三、醉酒及精神疾病对妨害公务罪的影响
 - 四、妨害公务罪中的赔偿及谅解问题
 - 五、如何评价抗拒抓捕行为
 - 六、本罪罪与非罪问题
 - 七、本罪与相关犯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三、司法文件
- 第二章 袭警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人民警察”
 - 二、如何理解“暴力”
 - 三、如何理解“正在依法执行职务”
 - 四、加重处罚的理解和认定
 - 五、本罪与相关犯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文件
- 三、其他法规
- 第三章 煽动暴力抗拒法律实施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本罪罪与非罪的界限
 - 二、本罪与妨害公务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第四章 招摇撞骗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冒充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从事公务的人员招摇撞骗是否构成本罪
 - 二、冒充国家机关内招聘的工作人员招摇撞骗是否构成本罪
 - 三、本罪中的认识错误问题
 - 四、对“情节严重”的理解
 - 五、本罪的罪与非罪
 - 六、本罪与诈骗罪的关系
 - 七、本罪与敲诈勒索罪的界限
 - 八、本罪既遂与未遂的区分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第五章 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伪造”
 - 二、“伪造”与“变造”的区分
 - 三、变造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复印件的行为定性
 - 四、伪造、买卖虚构的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的行为定性
 - 五、购买伪造、变造的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行为的认定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立法解释
 - 三、司法解释
 - 四、司法文件
 - 五、其他文件
- 第六章 盗窃、抢夺、毁灭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本罪与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的界限
 - 二、本罪与盗窃罪、抢夺罪、故意毁坏财物罪的界限
 - 三、本罪与盗窃、抢夺武装部队公文、证件、印章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刑法规定
- 第七章 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购买伪造的高等院校学历证明、学位证明行为的性质
 - 二、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罪中“人民团体”的范围
 - 三、对伪造、变造、买卖能对单位起证明作用的私人印章的行为的认定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第八章 伪造、变造、买卖身份证件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身份证件”
 - 二、购买伪造、变造的居民身份证是否构成犯罪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文件
- 第九章 使用虚假身份证件、盗用身份证件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依照国家规定”
 - 二、“应当提供身份证明的活动”的理解和认定
 - 三、如何理解“使用”“盗用”
 - 四、“情节严重”的理解
 - 五、本罪的罪数认定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立法解释
 - 三、司法文件
 - 四、其他法规
- 第十章 冒名顶替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本罪的行为方式
 - 二、本罪犯罪主体的认定
 - 三、本罪与相关犯罪的关系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其他法规
- 第十一章 非法生产、买卖警用装备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对本罪犯罪对象的理解
 - 二、本罪与非法生产、买卖军用标志罪的区分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文件
 - 三、其他法规
- 第十二章 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如何理解国家秘密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其他法规
- 第十三章 非法持有国家绝密、机密文件、资料、物品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非法持有的认定
 - 二、本罪与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刑法规定
- 第十四章 非法生产、销售专用间谍器材、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专用间谍器材的范围和认定主体
 - 二、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的范围和认定主体
 - 【办案依据】

- 刑法规定
- 第十五章 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非法使用”
 - 二、如何把握“严重后果”
 - 三、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与一般侵犯公民隐私权的区分
 - 四、对任意窃取公共场所录音录像资料的行为如何认定
 - 【办案依据】
 - 刑法规定
- 第十六章 组织考试作弊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范围的认定
 - 二、组织作弊的理解和认定
 - 三、作弊器材的认定标准与程序
 - 四、组织考试作弊罪犯罪既遂的认定
 - 五、考试作弊犯罪的罪数问题
 - 六、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以外的其他考试中实施考试作弊犯罪的处理规则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三、其他法规

- 第十七章 非法出售、提供试题、答案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非法出售、提供
 - 二、关于试题、答案的要求
 - 三、本罪停止形态的认定
 - 四、本罪与相关犯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三、其他文件
- 第十八章 代替考试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让他人代替自己”
 - 二、本罪犯罪既遂的认定
 - 三、本罪与组织考试作弊罪的界限
 - 四、本罪的罪数问题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第十九章 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计算机信息系统和计算机系统](#)
- [二、如何理解“违反国家规定”](#)
- [三、如何理解“国家事务”](#)
- [四、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后续行为的认定](#)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第二十章 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
 - [【立案追诉标准】](#)
 - [【犯罪构成及刑事责任】](#)
 - [【疑难指导】](#)
 - [一、如何理解“非法获取”和“非法控制”](#)
 - [二、数据的范围](#)
 - [三、本罪罪与非罪的界限](#)
 - [四、本罪与相关犯罪的界限](#)
 - [【办案依据】](#)
 - [一、刑法规定](#)
 - [二、司法解释](#)
 - [【指导性案例】](#)
 - [一、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第36号卫梦某、龚某、薛某某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案](#)
 - [二、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第68号叶源某、张剑某提供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谭房某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案](#)
 - [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第145号张某杰等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案](#)